



重要言论

历史承载过去,也启迪未来。新时代新征程,全国各族人民要在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下,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传承和弘扬伟大抗战精神,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团结奋斗!

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举行2025年秋季学期主体班开学典礼

9月8日,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举行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典礼,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孙红梅出席并讲话。

讲话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持续深化抓好作风建设的思想认识,进一步增强改进作风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要坚持一手抓作风一

手抓发展两手一起抓,锚定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三地一区”战略定位,按照省委“三个住前赶”要求,进一步拉高工作标杆,真抓实干、创先争优,切实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进创新发展。要在深化作风建设中提升能力素质,着力提高政治能力,提升专业素养,培养国际视野,强化实践能力,增强

抓落实能力,不断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实际成效。

讲话强调,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抓好校风、教风、学风建设,从严加强教育教学管理,不断提升教育培训针对性实效性。

(转自《安徽日报》9月9日02版 黄永礼)

校(院)组织全体教职工集中观看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会

本报讯 9月3日上午,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会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并检阅部队。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组织全体教职工在南、北校区集中收看大会直播。

与会教职工认真聆听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全程观看了阅兵式,现场气氛庄重热烈。讲话回顾了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及其对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重大贡献,宣示了铭记

历史、缅怀先烈、珍爱和平、开创未来的正义立场。阅兵式威武雄壮、振奋人心,充分展示了人民军队的强大实力与维护和平的坚定意志。

大家一致表示,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大力弘扬伟大抗战精神,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不懈奋斗!

(刘莎莎)

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举行教授工作室揭牌暨签约仪式

本报讯 9月2日,在教师节即将到来之际,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举行教授工作室揭牌暨签约仪式。常务副校(院)长陈爱军出席会议并讲话,一级巡视员王林武主持,校(院)领导娄铁军、孟祥学、邵明、潘理权、王硕、汪兴福名师工作室、二级教授工作室、新成立的4个教授工作室全体人员,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上,副校(院)长邵明宣读工作室成员名单。姜华有、裴晓鹏、胡东升、陶方林4个教授工作室的教授及成员代表依次发言。

会议强调,工作室的教授要始终坚持党校姓党、党校教师姓党,带头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教授工作室既是工作平台,也是一种荣誉,教授们要带着光

荣感和使命感传道授业解惑,带头弘扬教育家精神,潜心治学、虔诚问道、悉心育人。作为工作室的领衔人,一方面要在精品课程、重大项目、重点学科建设等方面深耕细作,朝着当“大先生”、做“大学问”的目标不断前行;另一方面要把严管和厚爱结合起来,在课程开发、专题打磨、课题申报、咨政报告撰写等方面加强对成员的指导,帮助中青年教师尽快挑大梁、当主角。

会议要求,工作室成员要抓住机遇、用好平台,砥砺品行、锤炼党性,坚持教育者首先受教育,锤炼好事实求是这个最大的党性,不慕虚荣、不慕虚名;勤学苦练、增强本领,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必修课,刻苦钻研教研咨业务,主动承担工作室开展的各项教研咨活

动,逐步培养形成过硬的教学科研能力;聚焦主责、务实进取,锚定目标、踏实深耕、厚积薄发,撸起袖子、挑起担子、干出样子,懂感恩、常自省、敢担当、求突破,真正将个人成长与校(院)发展紧密结合,在不断提升自身的同时,也为校(院)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近年来,校(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聚焦主责主业,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此次新成立4个教授工作室是继名师工作室和二级教授工作室之后又一重要举措,旨在通过体系化建设工作室,充分发挥教授们的“传帮带”作用,进一步加强“雁阵式”教研梯队建设。

会后,校(院)领导为工作室揭牌,组织人事处代表校(院)与教授签订《工作室协议书》。(成洁)

本期导读

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
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校(院)教师谈体会 >>>2-3版

潜心治学 虔诚问道 悉心育人
走进校(院)名师、教授工作室 >>>4版

以高质量科研赋能党校事业发展

科研处

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明确科研是党校(行政学院)的基础工作。作为校(院)科研工作职能部门,科研处紧扣“为提高教学质量服务、为推进党的理论创新服务、为党委和政府决策服务”核心定位,从“学深悟透、谋篇布局、提质增效”三个维度发力,推动科研与教学、决策咨询、学科建设深度融合,为党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动能。

聚焦“学深悟透”,筑牢科研思想根基

《条例》为科研工作划定方向,唯有学深悟透,才能确保科研方向正确。我们将学习贯彻《条例》与理论武装、职能履行、问题解决相结合,以学促知、以知促行。

以支部党建为抓手,推动学习入脑入心。对照《条例》中“科研是党校(行政学院)的基础工作”的定位和“三为”的工作要求,把《条例》学习融入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每月开展1次专题研讨,组织科研处全员逐字逐句学习《条例》中科研工作要求,结合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相关会议精神,交流“把握科研政治属性”“实现科研与教学、决策咨询协同”等关键问题,引导人员领悟“党校科研姓党”原则,将政治标准贯穿科研全流程。

以职能定位为核心,明晰工作路径。对照《条例》中“加强理论研究、对策研究,重点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加强重大现实问题研究”要求,结合实际梳理形成《科研工作贯彻落实举措》,明确“理论研究、对策研究、学术规范建设”三大类12项任务。组织全员开展“职能对标”,查摆科研在服务省委、省政府工作、支撑教学、指导基层党校等方面的短板,推动《条例》要求转化为工作思路。

以系统联动为支撑,凝聚科研合力。加强对基层党校科研指导,每年立项全省党校系统重点课题与专项课题,引导省、市、县三级联动研究;加强与中央党校、省级党校沟通,创新管理服务方式,健全符合党校特点的管理与激励机制。下半年拟适时邀请中央党校科研部专家解读《条例》,交流基层落实经验,形成“上下贯通、协同发力”格局,夯实科研思想基础。

聚焦“谋篇布局”,构建高质量科研体系

《条例》要求党校制定科研规划、“加强有组织科研”。我们以“十五五”科研规划编制为契机,从学科布局、项目管理、平台建设入手,构建科学高效的科研体系。

优化学科布局,夯实科研“硬支撑”。紧扣《条例》“重点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要求,结合安徽实际,以“重点突破、特色彰显、新兴培育”为导向,建立“4+7+2”学科体系。一是做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共党史、党的建设、经济学4个重点学科,设创新工程学科基础类课题,每年投入不少于50万元支持体系化研究;二是做优特色学科,围绕安徽打造“三地一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乡村振兴,培育“区域协

调发展”“基层治理创新”等方向,组织科研团队寒暑假实地调研,形成安徽特色成果;三是补齐薄弱学科,培育国家治理学、统一战线学2个新兴学科,通过“学科共建”与省社科院、高校合作,引进高层次专家,两年内提升薄弱学科研究能力。

创新项目管理,打造科研“强引擎”。贯彻“加强有组织科研”要求,改革项目管理模式。一是实施“科研创新工程”,发挥二级教授、学科带头人作用,组建10个跨部门、跨学科创新团队,围绕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需求联合攻关;二是优化课题申报机制,建立“选题征集—专家论证—发布指南”流程,发布系统重点课题前征求市县党校意见,引导教研人员聚焦“小切口”研究“大问题”;三是强化过程管理,对在研中央党校课题实行“中期检查、结项评审”全流程管控。2025年已立项校(院)科研创新工程团队项目8项,推荐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32项。

搭建交流平台,拓展科研“朋友圈”。落实“加强对外合作交流”要求,构建“内外联动、上下贯通”交流体系。一是深化内部协作,与教务部、决策咨询部建立“科研—教学—咨询”转化机制,每年推动不少于20项科研成果进课堂、10项获省领导批示;二是拓展外部合作,与学习时报社、省委宣传部联合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安徽实践”研讨会;三是加强系统联动,每年立项约80项课题支持市县党校研究,定期组织“科研咨询骨干培训班”,对全省党校系统教师进行业务培训。

聚焦“提质增效”,健全科研保障机制

《条例》强调“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统筹优化科研成果的考核和评价。我们以制度建设为关键,从诚信、激励、服务保障入手,为科研高质量发展护航。

加强科研诚信建设,守牢“生命线”。一是完善制度体系,制定《校(院)科研学术规范》,明确科研各环节诚信要求,建诚信档案,实行“一票否决制”;二是强化审查,成立意识形态审查小组,对拟报送成果进行政治与学术审查,每年开展1次诚信专项检查;三是加强教育,邀省专家做学术规范讲座,通报不端案例,引导教研人员恪守学术道德。

优化激励机制,激活“源动力”。一是健全考核体系,修订《科研工作工作量考核办法》,将成果质量、决策贡献、教学转化纳入指标,提高高质量成果考核权重;二是完善奖励制度,对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省部级奖项的团队和个人,在职称评审、岗位聘用中优先考虑;三是搭建成长平台,每年选派中青年教师赴中央党校进修。

提升服务保障,当好“服务员”。一是优化管理,开发“科研管理信息系统”,实现课题申报、检查、结项等线上办理;二是加强资源保障,每年投入足额科研经费,支持项目、交流与成果出版;三是强化协调,定期走访教研部门,每年召开2次科研咨政及学科建设工作推进会,听取意见改进作风。

以高质量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党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组织人事处

近日,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印发,这是党中央加强党校工作、推动干部教育培训事业发展的重大制度革新,也为新时代党校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指明了方向。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条例》,结合校(院)实际,积极构建适应新时代干部教育培训要求的高质量干部人才队伍。

科学规划,以前瞻思维擘画人才蓝图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科学制定和接续实施五年规划,是我们党治国理政一条重要经验”。《条例》规定,“市(地)级以上党校(行政学院)牵头制定本行政区域内党校(行政学院)业务发展规划”。近年来,校(院)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成立校(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制定并推动“十四五”干部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落地落实,不断健全完善干部人才选用管用全链条工作机制。今后将不断完善人才需求动态监测机制,科学制定“十五五”干部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为党校长远发展锚定人才工作正确方向,确保人才供给与事业发展同频共振。

精准选才,以政治标准筑牢人才根基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好干部标准,把政治标准放在第一位”“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条例》明确规定:“突出政治素质考察考核,把政治要求贯穿党校(行政学院)教师管理始终。”校(院)始终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注重选拔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优秀人才。打造“五对照五检视”党建品牌,强化“政治学习就是业务学习”意识,大力加强教研队伍政治建设。今后要继续突出实干实绩担当导向,注重安排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到重大斗争一线、艰苦复杂地方、吃劲负重岗位去磨炼,有计划、有组织、有目的地开展干部交流轮岗,大力培养选拔使用政治素质过硬、实绩突出的干部。

系统育才,以能力提升锻造教学科研尖兵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通过多种途径方式,加强拔尖人才、学术领军人才培养,加快中青年教师培养。”《条例》要求:“党校(行政学院)应当坚持人才强校战略,深入实施‘名师工程’,突出抓好教师队伍建设。”校(院)通过实施“两专项一讲堂”、举办中青年教师师资培训班,建立“双导师制”,选派培训访学,安排参加“双支一送”、体系化建设教授工作室等方式,不断完善青年教师“筑基”、骨干教师“培优”、高端人才“名师”培养链条,进一步构筑“雁阵式”教研梯队。2021年以来,引进博士60人;柔性引进名师名家6人;新增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人、二级教授5人、省级人才12人。今

后校(院)将深入实施“名师工程”,持续推进“博士化”工程,聚焦急需紧缺专业,提升人才招引质效,提升专职教师和博士化率“两个占比”。采取系统化培训与个性化培养相结合等系列举措,打造一支适应干部教育培训和科研咨政工作需要的高素质师资队伍。

从严管才,以制度约束营造清风正气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校要“遵循最严格的政治标准、学术标准、教学标准、管理标准”。《条例》规定,“应当建立健全符合党校(行政学院)特点的管理体制”。校(院)通过制定新进教师培养管理、加强教学管理严守政治纪律、干部教育教学督导、教师外出授课管理、科研诚信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主体班次组织队伍建设和管理等制度,加强日常管理和制度约束,不断规范教研咨管等各项工作。完善考核评价制度,建立健全平时考核、年度考核、聘期考核“三位一体”的全员量化考核体系。今后将继续坚持严管厚爱,健全管理监督长效机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把政治素质考察作为引进人才的前置程序,把党校姓党原则落实到人才队伍建设的全过程各环节。

人尽其才,以机制创新激发人才活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加快推动建立既区别于公务员又不同于普通事业单位的党校教师管理体系,强化政策支持、机制保障。”《条例》提出:“建设既区别于公务员又不同于普通事业单位,符合党校(行政学院)发展特点的教师管理体系。”校(院)创新制定教学、科研、教学科研三型教授职称评审标准,完善《专业技术人员交流办法》,推动人才资源向教研部门集中。选树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四型”标兵,激励教职工担当作为。探索建立健全与教学、科研等岗位职责目标相适应的党校(行政学院)工作人员绩效工资分配激励机制以及教师准入和退出等制度机制,形成“能者上、庸者下”的良性竞争格局,充分激发人才的工作活力和创新能力。

我们将以贯彻新修订《条例》为契机,坚持“选”得准、“育”得强、“管”得严、“用”得好,构建“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的”干部人才生态,培养造就一支政治强、信念坚、业务精、作风正的干部人才队伍,为校(院)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和保障。

深入学习贯彻
《条例》